



高雄市執行強化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 (110-114年)

報告單位：高雄市政府社會局
報告日期：110年10月13日(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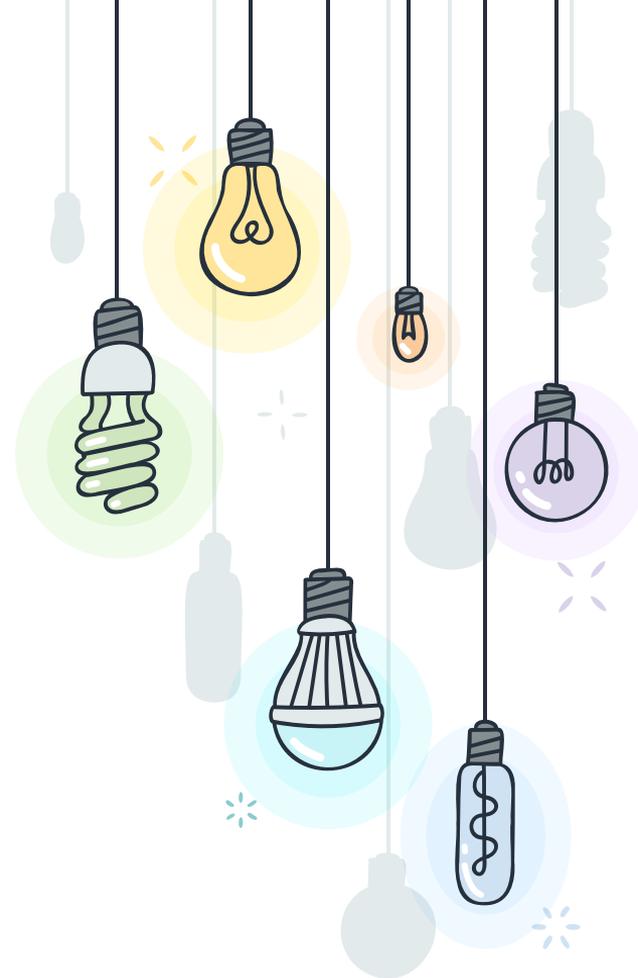
目錄

- + 壹、第一期計畫執行情形(107-109年)
- + 貳、第二期計畫政策規劃重點(110-114年)
- + 參、第二期計畫網絡單位執行策略及指標
- + 肆、社安網計畫核定人力進用說明
- + 伍、所遇困難與待中央協助事項





第一期計畫 執行情形



壹、第一期計畫執行情形(107-109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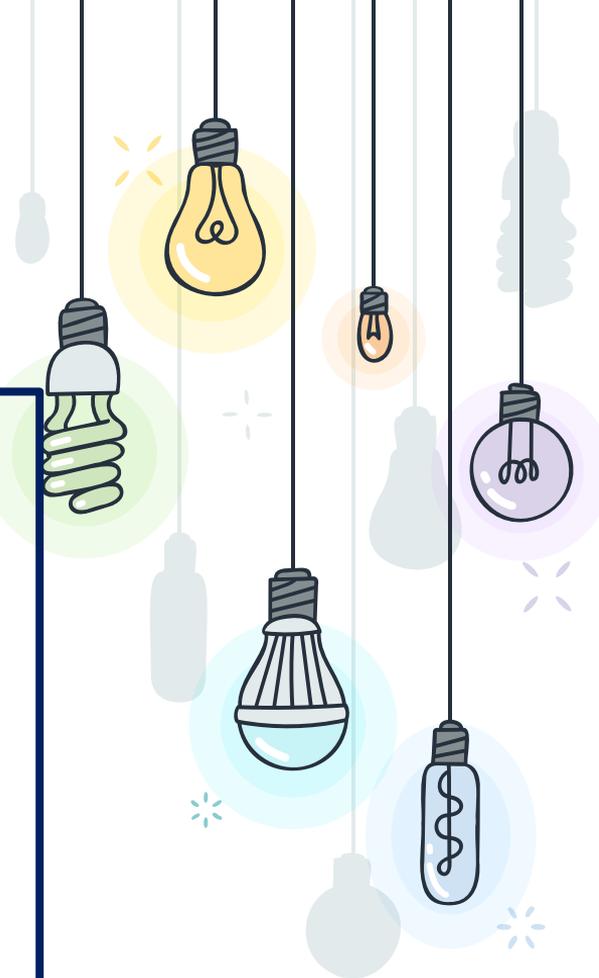
- *介入焦點由「以個人為中心」轉變為「以家庭為中心」
- *建構「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的服務模式

+ 三大目標

- 家庭社區為基石
前端預防更落實
- 簡化受理窗口
提升流程效率
- 整合服務體系
綿密安全網絡

+ 四大策略

- 策略一：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整合社會救助與福利服務
- 策略二：整合保護性服務與高風險家庭服務
- 策略三：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
- 策略四：整合跨部會服務體系



策略一：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整合社會救助與福利服務 (1/3)

對應警分局轄區及人口，中心增設達標



**中央目標值16處
完成設置18處**

布建中心超標
113%
全國設置最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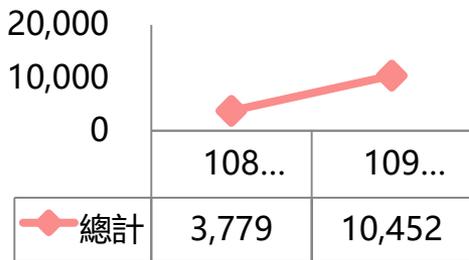


警察分局(17)	服務區域(38)	109年社福中心(18)	
旗山分局	旗山、美濃、內門、杉林	東區	旗山中心
	甲仙		甲仙中心
六龜分局	那瑪夏	西區	六龜中心
左營分局	六龜、桃源、茂林		左營中心
	左營		楠梓中心
楠梓分局	楠梓	新興中心	
新興分局	新興、前金	南區	三民中心
三民第一分局	三民		鳳山中心
三民第二分局		五甲中心	
鳳山分局	鳳山	北區	仁武中心
仁武分局	仁武、大樹、大社、鳥松		大寮中心
林園分局	大寮、林園	北區	岡山中心
岡山分局	岡山、橋頭、燕巢、永安、梓官、彌陀		路竹中心
湖內分局	路竹、田寮、阿蓮、茄荳、湖內	中區	前鎮中心
前鎮分局	前鎮		小港中心
小港分局	小港		旗津中心
鼓山分局	旗津	中區	鹽埕中心
鹽埕分局	鹽埕		苓雅中心
苓雅分局	苓雅		

策略一：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整合社會救助與福利服務 (2/3)

通報量提升176.58%

高雄市脆弱家庭通報案件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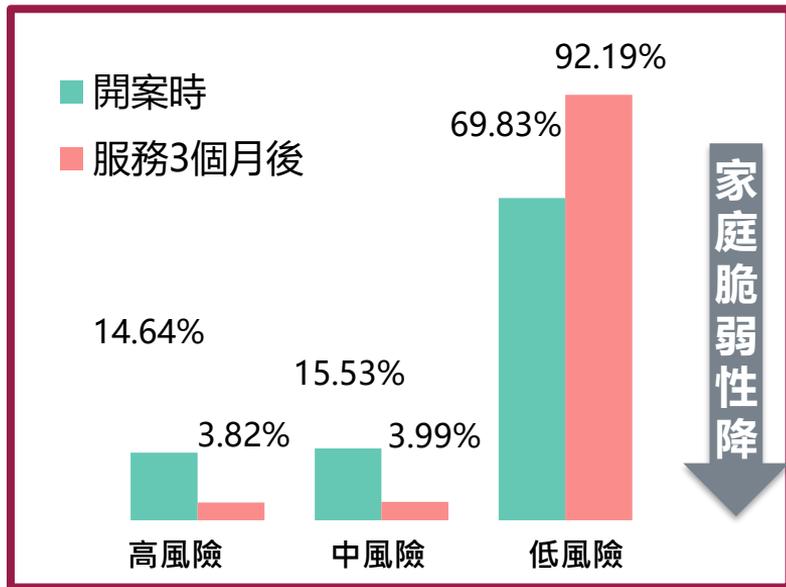


高雄市脆弱家庭通報來源，**社政單位**通報比率最高，**醫衛單位**通報量增加幅度大

109年高雄市脆弱家庭六大風險類型比例

- **家庭經濟陷困至有福利需求(43%)**
- 家庭遭逢變故致家庭功能受損有服務需求(5%)
- 家庭關係衝突或疏離至有福利需求(6%)
- **兒少發展不利處境至有照顧或福利需求(28%)**
- 家庭成員身心障礙或傷病失能有特殊照顧或福利需求(12%)
- 個人生活適應困難至有福利需求(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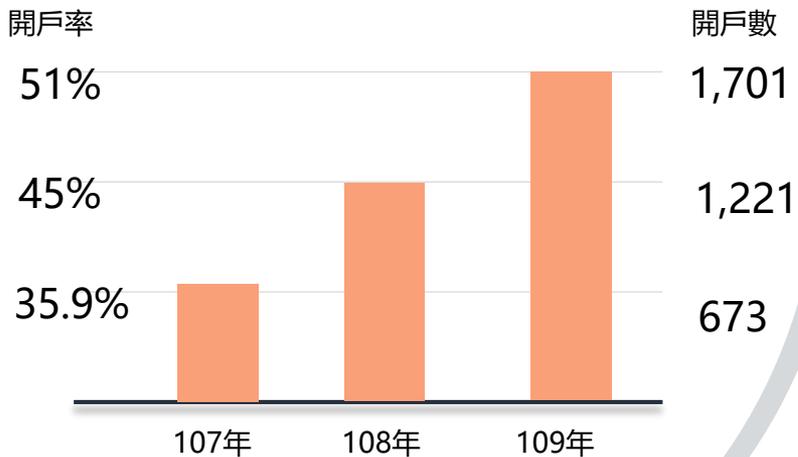
社工介入服務後，**家庭脆弱性明顯下降12%**，脆弱家庭風險降低



- ✿ 109年共服務**10,452**戶，其中**20%**為主動發掘具潛在脆弱因子之家戶。
- ✿ 經服務後**70%**家庭達成目標結案，**60%**家庭脆弱性下降，且**61%**家庭功能提升。

策略一：布建社會福利服務中心整合社會救助與福利服務 (3/3)

高雄市兒少發展帳戶執行成果



社工介入服務後，本市兒少發展帳戶開戶數全國第3。

對貧窮家庭進行輔導、資源轉介等預防措施，透過定期訪視了解兒少發展帳戶家戶未繳存原因，協助媒合民間資源，提供補存措施以提升繳存率；並為促進低收、中低收入戶就業，積極轉介勞政單位媒合就業。

高雄市貧窮家庭輔導就業執行成果

	轉介數	輔導就業數	就業輔導率
107年	283人	80人	28.27%
108年	172人	111人	64.45%
109年	167人	141人	84.43%

網絡合力服務後，貧窮家庭就業率逐年上升。



策略二：整合保護性服務與高風險家庭服務（1/2）

成立集中派案窗口

- 勾稽比對7個系統，掌握風險資訊
- 派案採複核機制，以達有效精準評估
- 24小時內完成派案

擴大網絡合作

- 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
- 擴大家暴安全防護網，主動開發非親密關係成保高危案件指標
- 與長照中心合作提升專業人員知能及敏感度，發掘社區潛在危機個案。

強化兒少家庭支持服務

- 推動多元親職教育方案（到宅育兒指導、親子互動治療
- 2處兒保區域醫療整合中心，除驗傷診療外，心理衡鑑及親職輔導，並帶動區域醫療機構之兒保醫療專業知能



策略二：整合保護性服務與高風險家庭服務（2/2）

看見重度身障兒虐的需求，全國首創設置專屬照顧機構—飛象家園
跨專業積極處遇合作，提供兒少復原，增進家庭維繫情感



首創飛象家園照顧兒虐身障個案



飛象遊戲發展區-安排兒少復能活動



進行膀胱按摩，避免尿滯留情況讓個案不舒服



策略三：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 (1/1)

指標

加害人併精神監
控個管服務涵蓋
率達**80%**

- 加害人併精神疾病服務涵蓋率**95%**
- 再犯率下降**41%** 
- 再自殺率下降**21%**

執行成效

落實家性暴加害人
治療處遇完成
率**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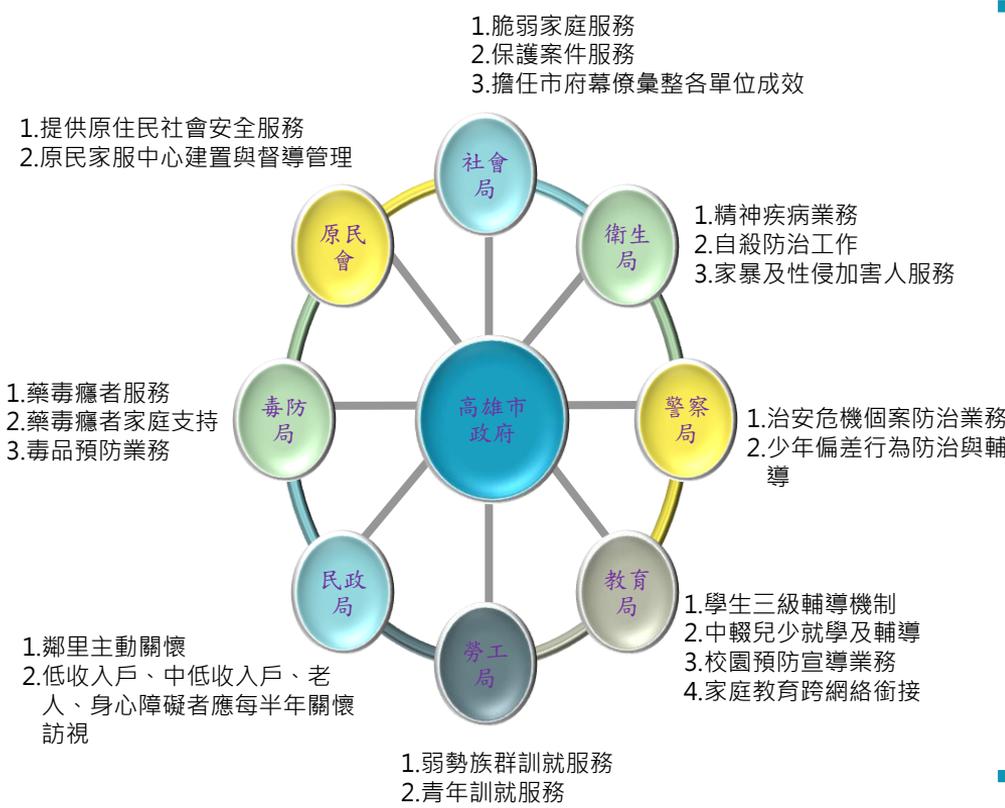
- 出監兩週內執行處遇課程**100%** 
- 完成處遇比率**100%** 

自殺、精神病人
社區個管服務平
均訪視次數達
4.15次以上

- 精神病人 (19416人) 訪視次數達**4.96次/每人**
- 自殺個案服務**4615人/年**



策略四：整合跨部會服務體系 (1/2)



- 建立方案計畫：整合跨服務體系網絡會議實施計畫、未成年懷孕及未成年父母服務、弱勢青少年資源服務方案等。
- 精進分工機制：建立局處協力分工事項、結合局處辦理「春節加強關懷經濟弱勢實施計畫」、因應少事法及家教法修法跨處分工合作機制、建立社區滋擾案件網絡分工合作方式、積極關懷具照顧風險、家暴加害人建立社衛警三方共案共管機制。
- 辦理**69場次**跨網絡區域聯繫會議
- 辦理**7場次**跨網絡社會安全網府級會議





策略四：整合跨部會服務體系 (2/2)

強化少年輔導工作

落實
輔導
先行，
司法
處遇
前防
線

邀集警政、教育、
社政、民間單位
等網絡單位

每三個月檢視追
蹤

召開54次會議

降低勸導單再次登記率

降低毒品再犯率(40%以下)

提升未就學具風險少年生活適應

6主題小團體

32場青少年方案活動



第二期計畫

政策規劃重點

110年-114年





第二期計畫政策規劃重點

策略一

擴增家庭服務資源
提供可近性服務

- 持續拓展社福中心資源與服務
- 納入家庭增能服務、育兒支持資源、社區家事商談服務、發展遲緩兒童社區療育、少年社區支持

策略二

優化保護服務輸送
提升風險控管

- 提升通報準確度及精進風險預警評估機制
- 結合公衛醫療資源，發掘潛在兒虐個案，精進及擴充兒少家外安置資源
- 強化以家庭為中心之多元服務發展，提升公私協力服務量能

策略三

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

- 佈建社區心衛中心分站6處，擴大個案工作服務量能
- 優化社區疑似精神病人追蹤管理，共構精神、司法合作

策略四

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
拓展公私協力服務

- 除延續各網絡體系之服務連結及聯繫會議，並建立「高雄市政府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局處分工事項」，強化網絡合作機制

社會局

衛生局

教育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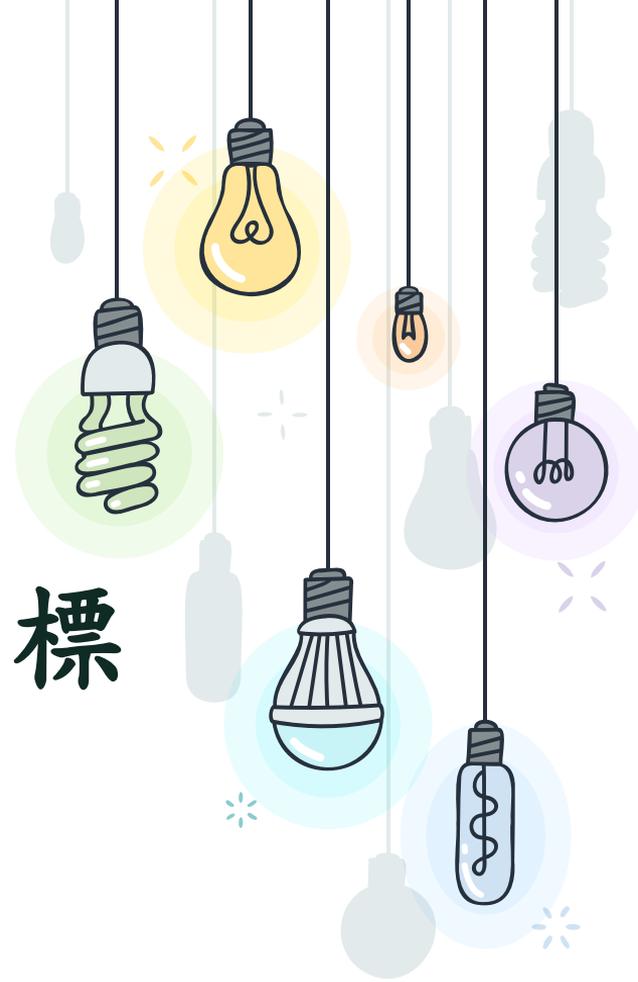
民政局

勞工局

警察局

原民會

毒防局



第二期計畫

網絡單位執行策略及指標

110年-114年



策略一：擴增家庭服務資源，提供可近性服務

持續拓展社福中心資源與服務

績效指標

1. 脆弱家庭服務3個月後案件被通報保護案件比率逐年降至低於5.5%
2. 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資源(小衛星)布建涵蓋率逐年提升至57%
3. 發展遲緩兒童社區療育服務資源布建涵蓋率達100%
4.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家庭訪視評估比率逐年提升至15%
5. 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與發展帳戶存款率逐年提升至85%
6. 社工人員結合就業服務人員提供就業條件相對不利人口群之服務比率逐年提升至80%



策略一：擴增家庭服務資源，提供可近性服務

新增策略作為

1. 結合5家民間團體合作辦理脆弱家庭增能服務方案。
2. 結合2家民間團體及18處育兒資源中心提供育兒指導，服務涵蓋率達85%。
3. 布建全市社區家事商談資源及服務輸送流程。
4. 盤點38區發展遲緩兒童之療育服務資源，逐年布建社區療育據點。
5. 針對家中有多名身心障礙者、照顧者高壓力負荷等因素者優先訪視對象，依其需求連結資源；並透過風險評估，提升關懷訪視頻率及資源連結，強化獨居長輩社會支持網絡。
6. 透過實地訪視關懷及回存獎勵措施，提升兒少教育發展帳戶存款率。
7. 透過社勞政共訪，提供求職相關補助，提升就業意願促進就業自立。



策略二：優化保護服務輸送，提升風險控管

精進保護服務

績效指標

1. 保護性案件再通報率逐年降至低於7%
2. 兒虐致死人數每年低於0.01%
3. 家外安置兒少安置於機構式照顧環境比率逐年下降至49.8%



策略二：優化保護服務輸送，提升風險控管

新增策略作為

1. 配合優化兒童醫療照護計畫-未滿3歲幼兒專責醫師，強化幼兒預防保健及初級照護
2. 配合中央推動兒少家庭促進追蹤訪視關懷服務
3. 擴增家暴被害人整合性服務(關係修復與促進、目睹兒少、自立生活、經濟賦能…)
4. 以家庭式照顧為主，優先評估親屬照顧，並逐年增加寄養家庭數(現有182戶→114年200戶)
5. 推動特殊需求/身障兒少照顧支援計畫109年4家 → 110年9家 → 111年10家
6. 培力機構辦理安置少年自立培訓方案(新增2案)，輔導籌建自立宿舍(新設1家)，提升安置兒少自立能力



策略三：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

補強社區精神衛生體系與社區支持服務

績效指標

1. 心衛社工服務個案再開案率，下降上一年度再被開案率之5%
2. 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合併多重議題個案(含每年離開矯正機關或結束監護處分個案)服務涵蓋率逐年提升至100%
3. 精神疾病關懷訪視服務個案出院後2星期內第一次訪視評估比率逐年提升至100%
4. 精神障礙者協作模式服務據點設置數達49處



策略三：強化精神疾病及自殺防治服務，精進前端預防及危機處理機制

新增策略作為

1. 優化社區疑似精神病人追蹤管理：已連結區域內3家精神專科醫院，強化社區危機精神個案處社區精神病人照護優化計畫
2. 共構精神及司法合作：法定執行處遇案量上升20%，出監精神個案網絡銜接會議及個案管理
3. 擴大個案工作服務量能：納入自殺併精神疾病個案，精神出監個案管理
4. 佈建心衛中心分站6處：110年已布建3處，聘用多元專業人力，強化社區心理健康宣導，網癮、酒癮及人權倡議



策略四：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

強化跨體系與公私協力服務

績效指標

1. 藥癮個案管理服務涵蓋率逐年提升至100%
2. 逐年補足少輔會專業人力至126人
3. 中輟兒少每學年復學率逐年提升至88%
4. 接受「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輔導之青少年生涯定向比率逐年提升至70%
5.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辦理兒少性剝削防制宣導3場次(含以上)之達成率，逐年提升至70%
6. 弱勢失業者推介就業比率逐年提升至70%
7. 協助精神障礙者就業人數逐年增加至4,180人
8. 辦理多元類別就業導向失業者訓練，參與人數逐年增加至4萬7,00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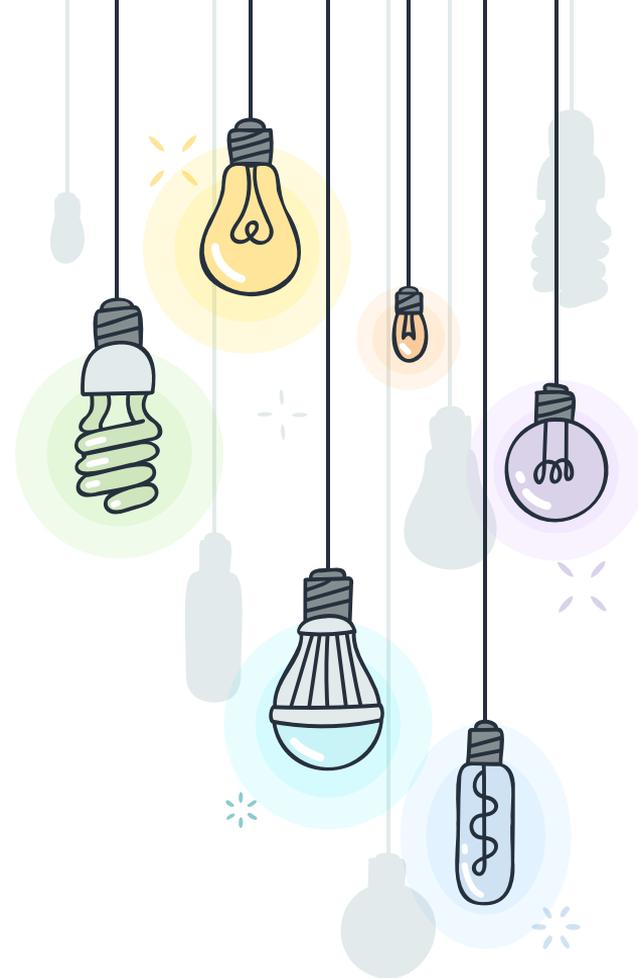
策略四：強化部會網絡資源布建，拓展公私協力服務

新增策略作為

- 毒防局**：落實藥酒癮個別處遇及復歸轉銜等7大跨域關懷陪伴服務、建置藥癮家庭未成年子女跨網絡合作服務模式、推動藥癮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據點、與司法及醫療跨域合作等家庭為中心之工作模式逐年提升藥酒癮個管服務涵蓋率。
- 少輔會**：結合公私資源辦理青少年方案、強化少年犯罪防治平台功能、整合曝險少年網絡資源並提供服務。
- 教育局**：1. 針對中輟生進行預防、追蹤與復學輔導計畫，本市109學年度復學率為94.6%。
2. 協助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生涯探索適性轉銜就學、就業或參加職訓。
3. 持續督導落實推動兒少性剝削防制教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辦理該項宣導至少3場次。**
- 勞工局**：透過專案人員長期追蹤、關懷弱勢族群(含精神障礙者)求職及就業情況，提供個別化及多元化服務。並適時連結各項就業促進津貼與補助，協助渠等重返職場。



社安網計畫核定 人力進用說明





社安網計畫人力進用核定

進用率
96.2%

員額數增
加372人

單位	第一期核定人數 (107-109年)			第二期核定人數 (110-114年)	第一、二期核定總計
	核定員額數	已進用	未進用	核定 新增 員額數	
社會局	262	256	6	348	610
衛生局	49	43	6	247	296
毒防局	0	0	0	91	91
少輔會	6	6	0	3	9
合計	317	305	12	689	1006



所遇困難與 待中央協助事項





所遇困難與待中央協助事項

人力招募、運用及訓練(1/2)

社會局

1. 建議增補行政人力：

社會安全網之督導行政事務多，爰建議增補專案行政人力，分擔行政庶務，以利專業服務效能提升。

2. 新增資深社工員(師)資格對象，擴大放寬認定：

社會安全網計畫聘用人力經驗尚待累積，地方政府原聘僱人力於社會安全網計畫實施前已於弱勢家庭個案服務等領域服務，建議可將渠等納入資深社工員之認定，並使專業服務精進。



所遇困難與待中央協助事項

人力招募、運用及訓練(2/2)

衛生局

第二期計畫針對精神衛生議題整併社安網、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心健網等三大計畫人力及資源，建議對於人力及計畫轉銜須有妥善規劃，避免空窗造成無人接續服務之困境

勞工局

人力薪資計算因不同計畫而異：勞動部補助人力薪資較社安網給付薪點低，且未有學歷、證照、工作風險等加給，亦無考績升遷機制，至人員難以久任。

家防中心

辦理早年性創傷服務相關訓練及實務聯繫會議：過往未有布建早年性侵害創傷實務服務經驗，相關資源媒合有待統整及服務人員專業知能及觀念仍有待訓練及提升，建議中央舉辦觀摩會。



所遇困難與待中央協助事項

經費補助及運用

衛生局

110年中央公彩回饋金補助地方政府之計畫納入社安網計畫，地方政府如何申請目前均尚未確認，年度計畫若核定時間較晚，將造成人力進用及經費運用上困難。

社會局

1. 建議補助行政事務費用，俾使地方政府辦理社會安全網計畫，相關設施設備能配合人力進駐到位。
2. 增加偏區資源留任人才：本市幅員大、城鄉差距大，偏鄉社工留才不易。建議中央界定偏鄉區域，增加加給或資源。

所遇困難與待中央協助事項

調整績效指標

勞工局

相同弱勢就業對象於協助推介就業率，在不同計畫匡列績效目標差距大：社會安全網針對弱勢失業者推介就業比率(70%)與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目標值(35%)落差大，建議調整。

社會局

建議區級會議辦理方式彈性多元：社福中心每季召開1次區級會議，各網絡單位亦有多類既定會議(如中輟專案檢討會議、兒少偏差行為議題聯繫會議、心理健康促進會議及毒品防制會報等相關法定會議)，建議區級會議不限形式，可以個案研討或與其他會議共同召開方式進行。

所遇困難與待中央協助事項

整合資訊平台，提升功能(1/2)

勞工局

就業服務資訊整合系統：勞動力發展署就業服務資訊整合系統，無弱勢就業對象身分別（如：低收入戶、精神障礙者）驗證功能。

家防中心

建立跨網絡系統資訊交換平台：

1. 強化兒少保護跨網絡合作會議自108年開始推動，又110年中央訂定案件指標及類型須進會議討論，目前均須由保護系統產生清冊後，逐一告知網絡單位分別填寫再回傳，相當耗時，建議比照成人保護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作法，設置會議作業平台。
2. 社安網以家庭為中心導向，建議建立跨體系大數據系統，即時整合。

所遇困難與待中央協助事項

整合資訊平台，提升功能(2/2)

社會局

建議脆弱家庭個案管理平台增加綜合分析功能：目前平台功能不符實際需求，例如：年齡分析僅能以【兒少】、【成人】兩大區塊，無法以【幾歲～幾歲】作為統計數據分析指標，建議平台增加進階數據等相關統計功能，以利了解並分析服務案之各項分布，作為日後規劃服務依據。

感謝聆聽
敬請指導

THANK YOU!

